

國立成功大學體育課程抵免申請表

申請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系班別： 姓 名：

學 號： 電 話：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---|--|
| 注意事項 | 全校不分系「運動科學與科技應用微學程」之實踐課程已認列為通識總整課程，若申請抵免體育 0 學分通過則不再認列抵免通識(僅擇一認列)。 送申請同時表示已詳閱並了解以上說明。 | | |
| 檢附文件 | 成績單正本(如附件) 修課學期： 學年第 學期 科目名稱： 成 績： | | |
| 擬抵免之科目 | 請勾選抵免二年級必修 0 學分體育(至多 1 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育(三)(上學期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體育(四)(下學期) | | |
| 體育室 教學組 | | 體育室 主管簽章 | |

備註：

- 一、依本校體育選課須知第三點第四款規定：修畢全校不分系學程所開設「運動科學與科技應用微學程」之任一實踐課程，可申請抵免二年級體育至多 1 門。
- 二、修習任一實踐課程通過且擬申請二年級體育課抵免之學生，應於次學期開學前申請抵免，應屆畢業生應於畢業離校前辦妥抵免。
- 三、本申請表經體育室主管同意簽章後，由學生或本室送教務處註冊組辦理抵免事宜。